



警务贴近民生 首创“亮灯110”快防机制 花街派出所为果农丰收保驾护航

秋天是收获的季节,但每逢这个时候,花街镇的果农们总是喜忧参半,喜自然是丰收的喜悦,忧则是来自频频光顾的小偷。

为此,今年以来,花街派出所围绕护航果农经济发展,警务贴近基层民生,创新推出“亮灯110”快防机制。截至目前,共快速侦破盗窃农作物类警情13起,行政拘留25人,切实提高了盗窃水果归案率、追逃率,为果农挽回经济损失7000余元。



花街派出所民警正在果园里巡逻

通讯员 胡楚珧

警民联动“实效化”,实现治安共建共享

为提升果园预警防控工作质效,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治安防控新局面,花街派出所从今年6月份开始通过警务前移推行“亮灯110”工作机制,组织15名专干警力夜间到果园巡逻值守,围绕黄桃节、夜市、农忙几个重要节点,错时巡逻加强盘查力度,以确保果园安全。

同时,花街派出所采取警民联动的策略,组建26个行政村护村队,每位民警负责联系两个护村队,在周边自然村开展轮班制巡逻防控。重点安排晚上8点到12点为第一班,次日凌晨12点到清晨5点为第二班,其他时间由派出所巡防队员开展错峰制巡逻,确保24小时都有人员为果园站岗

放哨,弥补因警力不足导致的管理盲区,拓展延伸社会面管控触角,一旦发生警情即可联动。6月25日20时许,花街派出所所在护村队的协助下,仅用15分钟,抓获了在花街镇锦绣村山南自然村山上偷摘李子的7名盗窃嫌疑人,现场查获5袋黄桃,及时为果农挽回经济损失。

科技助力 精准化,实现案件快侦快破

在“亮灯”行动中,花街派出所还围绕果园不同水果的成熟期,进一步创新“队伍+科技”模式,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和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有针对性地开展补漏、巡防、管控警务工作,进一步强化政府公建监控与社会自建监控资源整合,实现“人、

地、事、物”关联信息碰撞,实现水果盗窃警情的快侦快破。

向机制要警力,向装备要战斗力。自“亮灯110”工作机制开展以来,花街派出所进一步推进“雪亮工程”加密补盲,在前期投入建设的500余个村级治安监控探头和私人监控1300余个的基础上,对辖区八

字墙村等重点果园主要路口增设视频监控、人脸识别、车辆抓拍等感知设备4套,涉及物联网10个、门禁系统18套。7月8日下午4时许,花街派出所通过信息研判和视频追踪,仅用两小时,成功抓获在花街镇八字墙村盗窃黄桃后四处流窜的两名嫌疑人陈某和张某。

警务前移 多元化,实现服务长效长新

不断贴近群众生活,创新服务举措,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是“亮灯110”工作机制的初衷。花街派出所通过警务前移,深化“三服务”工作,民警通过入户走访、拉家常等方式,详细掌握全镇1300余户的果农动态,做到“底数清、动态明”。

7月27日,辖区枫源村果农方先生反馈因台风“烟花”带来的降水,果园内即将上市的黄桃遭到一定影响。为此,花街派出所组织巡防队员和全村党员干部一同与果农抢摘黄桃,减少雨水对果农的损失。

根据果农实际需要,花街派出

所常态化部署警力在大屋村、枫树塘村等必经路口开展设卡盘查,落实外来人口身份、车辆信息备案登记。截至目前,花街派出所共开展清查20余次,核查车辆1600余辆,实现水果盗窃警情总体下降,连续67天未发案,有效提升了辖区果农的见警率和安全感。

不满违停被贴罚单 女子在朋友圈 辱骂被拘

通讯员 朱珂平

我当时被贴了罚单,一时气愤就发了辱骂他人的朋友圈。9月17日,市公安局东城派出所的询问室内,李某低着头,对自己违停被罚后,不思悔改还发朋友圈辱骂执法人员的行为感到非常后悔。

当天上午11时许,东城派出所接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的工作人员报警称:发现朋友圈有人辱骂其单位的工作人员。

接到报警后,民警迅速对该案受理调查,并根据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人员提供的线索,确定了发布辱骂信息的网友是一名永康本地女性李某,民警对其进行了依法传唤。

面对民警的询问,李某对其违法行为供认不讳。经查,9月16日中午,李某开车到公司上班但找不到车位,便未按规定随意将车停在金都市场附近的路边。下班后,李某发现车上已经被贴了违法停车告知单,李某就拿出手机拍了告知单并配文“总有那么一些职业受千人万人唾骂”。

9月17日上午,李某去上班停好车后,正好发现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人员在巡逻,就拿出手机拍摄了工作人员的背影,并发送了第二条辱骂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人员的朋友圈。

审讯中,民警对李某进行了教育,李某删除了相关朋友圈信息,并表示十分后悔自己的违法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六条之规定,李某因寻衅滋事被公安机关依法处以行政拘留七日的处罚。民警提醒:行政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都有严格的规定和流程,当事人如果对行政处罚决定不服,可以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网络并非法外之地,若仅仅是为了发泄个人情绪,公然在社交网络上恶意侮辱执法人员,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团圆”行动寻亲启事

各位市民:

永康市公安局正在开展“团圆”行动的DNA集中采样工作,采集对象为寻亲父母和寻亲子女。本次DNA采集免费,只采集血样,不检测毛发,样本录入全国库。请大家相互转告,到指定地点进行免费采样。

一、注意事项:

- 1.如父母寻找子女的,需父母同往,携带双方身份证原件,现场填写表格后采样,另要留下其他子女的身份信息。
- 2.如子女寻找父母的,子女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前往,在填表后进行采样。
- 3.原已到公安机关报案的,不需再次采集血样。

二、采集地点:永康市公安局公安大楼三楼327办公室

联系人:应警官

联系电话:13858903753

永康市公安局

2021年9月28日